

长安汽车 NE1 系列发动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

环境影响报告书（征求意见稿）环评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 第 4 号）的有关要求：“第十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，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，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”，我单位委托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(集团)有限公司编制的《长安汽车 NE1 系列发动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现已形成征求意见稿，根据以上规定，我单位现面向公众进行意见征求，公示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建设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长安汽车 NE1 系列发动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

建设单位：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项目地址：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开发区，鱼嘴发动机基地 1#地块（长安发动机工厂一工厂）、3#地块（长安发动机工厂二工）内

项目类型：技改

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NE1 系列发动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为生产 NE1 系列发动机、补齐 NE1 系列发动机机加产能缺口而实施的技改。本项目拟充分利用鱼嘴发动机基地 1#、3#地块现有生产资源，通过对现有机加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，形成 NE1 发动机缸体、缸盖、曲轴各 15 万件/年的机加配套能力。

（二）现有工程概况

本次技改涉及长安发动机工厂一工厂和二工厂两个厂区，分别为位于鱼嘴基地 1#地块和 3#地块，一工厂于 2019 年开工建设，2012 年建成投入使用，已开展实施 CB 系列发动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、G 发动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、小排量发动机产业升级项目、先进小排量发动机扩能项目、S 系列发动机一期建设项目、H 系列发动机零件铸造生产线建设项目、发动机产能结构调整项目、H 系列五期、NE1 系列一期发动机生产能力建设项目、DCT 壳体自制项目（一期）、DCT 壳体自制项目（二期）等项目，除 DCT 壳体自制项目一期、二期正在建设中以外，其余建设项目均已通过环保验收；二工厂是 2017 年开工建设的的发动机生产基地，主要生产 NE1 系列发动机，目前已通过了环保竣工验收。

（三）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征求意见稿）获取途径

1、电子版报告获取方式：公众可通过以下链接（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izmkvKyeVZEGfLFKu6mT7w>，提取码：779d）进行下载，或手机微信直接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下载；

2、纸质版报告获取方式：公众可前往我公司委托的环评单位（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(集团)有限公司，重庆市渝中区大坪长江二路 179 号）进行查阅。

（四）公众意见征求范围

本次公众参与征求意见面向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开发区、长安发动机工厂一工厂、长安发动机工厂二工厂周边居民、单位职工及团体、组织和管理部门，同时也欢迎其他关注本项目的群众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。

（五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

可在生态环境部网站 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xxgk01/201810/t20181024_665329.html 中下载“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”。

（六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

公众可以通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，或以电话、信函或者面谈等形式对本项目的建设、环境影响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。公众提交意见时，需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；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。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，我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。

（七）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：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。

（八）工程建设单位及联系人

建设单位：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地址：重庆市江北区建新东路 260 号

联系人：陆 工 联系电话：023-67591146

环评单位：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(集团)有限公司

公司地址：重庆市渝中区大坪长江二路 179 号

联系人：李 工 联系电话：023-60337352

邮箱：2847043217@qq.com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4 月 23 日



微信扫描获取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
(征求意见稿)，提取码：779d